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：

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，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宝立食品”）的股东上海厚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厚旭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39,937,3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98%。上述均为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，已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上市流通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

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收到上海厚旭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。

上海厚旭因自身资金需求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,000,2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，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。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集中竞价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。

减持期间，如公司发生送红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、回购等股本变动事项的，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上海厚旭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	5%以上非第 一大股东	39,937,320	9.98%	IPO 前取得：39,937,320 股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 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上海厚旭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	不超过： 8,000,200 股	不超过： 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8,000,200 股	2023/8/23 ~ 2024/2/22	按市场价格	IPO 前取得股份	自身资金需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上海厚旭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如下承诺：

“（1）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且自本企业办理完成受让取得公司股份之日（2020 年 7 月 31 日）起 36 个月内，二者以较晚者为准，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，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。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，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。

（2）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，应遵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，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、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、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，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，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。”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上海厚旭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
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上海厚旭将继续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配合公司及时履行有关减持进展和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告知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日